

关于就《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复议规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为增强立法公开性和透明度，提高立法质量，国家知识产权局将修改的《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复议规程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及其修改说明公布，征求社会各界意见。公众可以登录国家知识产权局网站，关注国家知识产权局微信公众号，查看征求意见稿及其修改说明。

有关单位和各界人士可以在 2024 年 3 月 9 日前，通过以下方式，围绕征求意见稿的修改完善提出具体意见：

一、通过电子邮件将意见发送至：tiaofasi@cnipa.gov.cn。

二、传真：010-62083681。

三、通过信函方式寄至：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6 号国家知识产权局条法司综合业务处 邮编 100088（请于信封左下角注明“国家知识产权局行政复议规程”）。

国家知识产权局

2024 年 2 月 7 日

出所：国家知識産権局ウェブサイト

https://www.cnipa.gov.cn/art/2024/2/7/art_75_190214.html